

# 加盟奶茶店反悔,利用“冷静期”拿回钱

## 法院:加盟商未实际使用品牌商经营资源,有权解除合同

大家都知道签合同不能反悔,但市民唐先生在签了加盟合同后反悔了,反而在庭审诉讼中胜诉。为什么呢?这是因为《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规定,加盟者有“冷静期”。这个“冷静期”到底有多久?加盟商该怎么利用好这个“冷静期”呢?现代快报记者就此进行了调查。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季雨



### 案件

#### 加盟奶茶店反悔,起诉退款获支持

2019年6月21日,唐先生(下称“加盟商”)与南京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品牌方”)签订《运营及管理服务合同》约定,品牌方授权加盟商在无锡市梁溪区开设某奶茶加盟店。

双方在《运营及管理服务合同》中约定:品牌授权及合作费,乙方选择的店型为旗舰店,该店型的品牌授权及运营管理服务费为人民币71000元,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支付,本费用系乙方加入甲方本品牌经营体系以获取甲方的经营资源而支付的一次性费用,甲方不因任何原因退还。不过,合同中约定了乙方的解约权: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乙方可以书面通知甲方单方解除本合同。

后来,加盟商自行寻找店铺,但没能找到合适店铺,于是和品牌方提出不做了,品牌方表示不能退,但可以帮忙转让。恰巧碰到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品牌方在此期间一直未上班。2020年5月,加盟商再次提出要求退加盟费,同样遭到品牌方拒绝。

屡次被拒绝,让唐先生心中难以接受,于是将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起诉至法庭。5月25日,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近日对该案做出判决。判定唐先生与被告南京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运营及管理服务合同》解除;被告南京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退还原告唐某64000元。

### 分析

#### “冷静期”能否约束加盟商

加盟“冷静期”是什么?《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下称《条例》)第十二条明确规定,特许人和被特许人应当在特许经营合同中约定,被特许人在特许经营合同订立后一定期限内,可以单方解除合同。这就是通常理解的加盟“冷静期”。

此案中,虽然合同约定了“冷静期”为3天,但法院判决品牌方退还加盟费。这是为什么?合同约定“冷静期”能否约束到加盟商,此案的代理律师江苏联勤律师事务所律师陈庆,做了相关分析。

陈庆分析认为,首先要看特许人也就是品牌公司在签订合同时,是否尽到充分提示

义务。若品牌方签订合同时未提示义务,也未采用合理方式提示对方注意的话,不能对加盟商产生约束力。在本案中,法院认为,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特许人从事特许经营应当至少拥有两个直营店,并且经营超过一年。但被告并提供证据证明涉案品牌具备上述条件,也没有证据证明其履行了信息披露的义务。且涉案合同约定的三天“冷静期”过短,原告在签订合同后不久且尚未实际使用被告经营资源的情况下提出解除合同,应属合理“冷静期”,所以判定原告有权要求解除合同。

其次,要想适用“冷静期”法律规定解除加盟合同,还有重要一点,加盟商是否已经利用品牌公司的经营资源开业经营。如果加盟商已经进行了选址、培训,并且已经装修开业的情况下,加盟商将无法适用“冷静期”的法律规定要求解除合同。

最后,是否能退还,退还比例多少,还要结合具体案情及所在区域。陈庆解释,“在上述案件中,因为法院考虑到,品牌公司在招商、宣传等过程中存在实际成本支出,同时加盟商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签约前应当尽到审慎考察的义务,故存在少许过错,综合考量酌定扣留少部分费用。”

### 相关链接

《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只是规定,被特许人在合同订立后一定期限内,可以单方解除合同,但并没有明确一定期限到底是多久。各地在司法实践中,给出了大同小异的“解读”

2012年9月29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件若干问

### 加盟“冷静期”,到底多长时间

题的解答》,解答中明确“冷静期”目的是为了为了保护被特许人。期限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约定的,应结合行业特点、商业惯例等确定,但合理期限的时间一般不宜过长,通常应掌握在特许人的经营资源尚未被被特许人实际利用之前为宜。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也曾专门针对商

业特许经营合同纠纷,出台过指导意见。北京法院认为“冷静期”的规定,目的是为了保护创业者,以缓冲创业者的投资冲动,赋予创业者可以反悔的权利。加盟合同约定“冷静期”有约定,按照约定处理。如果没有约定,“冷静期”在签订合同有一定期限内,但创业者已经实际利用经营资源的除外。

### 奇葩报警

## 盗窃车内财物遭围堵,报警:救救我

快报讯(通讯员 吴昊 记者 高达)日前,一盗贼于凌晨在张家港塘桥拉车门盗窃,低头作案,抬头却看到车外密密麻麻站满人,惊恐之下主动报警。这是怎么回事?

5月20日凌晨,张家港市公安局塘桥派出所接到市民钱女士报警,称抓住一名小偷。接报后,民警刚准备赶往现场,又接到一起报警,对方自称偷了钱,让民警赶紧来抓自己。民警发现,这两个报警电话提供的地址相同。

在辖区某小区,民警现场看到不少人围着一辆轿车,其中就有报警人钱女士。询问得知,当天凌晨3时许,钱女士突然被手机声吵醒。起来一看,发现是手机一款App提醒车辆异常。于是,钱女士从房中透过窗户查看,隐约看到车内有亮光并有人影晃动,当即意识到有小偷在偷东西。于是,钱女士一边报警,一边喊上家人和邻居一起去查看。

就这样,钱女士一行人将车辆团团围住,果然看到里面有一名男子。不过,当钱女士的丈夫准备拉开车门时,车内的男子竟死死地拉住车门不愿意下车。

直到民警到达现场,躲在车内的男子才下了车,但脸色苍白似乎被吓得不敢。经审查,男子叫王某,40岁,常熟人。据王某交代,事发时,他从常熟骑电动车来到张家港,目的就是顺手偷些钱财。于是,找到一个四周没有公共视频的小区,并发现一辆车门没有上锁的轿车。王某在车内东翻西找了半天,终于找到1000元,可正打算离开时,突然出现许多人围住了轿车。看到这样的架势,王某生怕被打,只能主动报了警……

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目前,王某因盗窃已被警方处以行政拘留13日。



扫码看视频

## 想逃单被困天台,报假警:有人要跳楼

快报讯(通讯员 梁颖童 记者 高达)日前,江苏太仓一男子因无法支付浴场一夜的消费,便想到了跳楼逃单。在从三楼跃至二楼平台后,发现这里距离地面尚有八九米距离,进退两难之际,他报假警称有人跳楼,希望警方将其带走,不料120、消防一齐赶到,如此阵势让其只得躲了起来。后男子被浴场工作人员发现并移交警方。

5月19日中午11点左右,太仓市公安局城西派出所接到一名不肯透露个人信息的男子报警称:有人在太仓市城厢镇某建筑顶楼要跳楼。

接警后,城西所民警立即联系消防和120急救一起前往现场。到达现场仔细查看后,并未发现有人要跳楼的情况,后民警多次电话联系报警人,却都无人接听。待返回所内,城西所接到了太仓市城厢镇某浴场的工作人员打来的电话,称发现一名男子被困

在浴场楼体外天的台上,现在已经用梯子帮助他下来了,需要民警前来查看情况。随后城西所民警又立即前往现场并找到男子。

经了解,该名男子名叫张某,前一天在该浴场内消费,因没钱买单,便想着从三楼天台外溜走逃单。没想到,当其从三楼天台跳到(三米的距离)二楼天台后,却发现二楼天台离地面还有八九米的距离,贸然跳下去一定会受伤,而其此时已无法返回到浴场内部,便拨打110谎称有人跳楼,想让民警前来帮助其下来。

可让他没想到的是,报警后,派出所、120急救和消防一下子都来了。这么大的场面让张某一下子明白了事情的严重性,害怕因谎报警情被处罚,便躲了起来,直到被浴场的工作人员发现。

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张某因谎报警情已被太仓警方依法行政拘留五日。

中科科  
科/学/带/来/健/康

# 中科牌 中科灵芝孢子胶囊



## 特大优惠

原价480元/盒

特惠价仅需350元/盒

省130元/盒

优惠限15盒起购

保健食品  
国食健字(1995)第13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批准  
苏食健广审(文)第220316-16419号  
保健食品不是药物,不能代替药物治疗疾病  
适宜人群:免疫力低下者和亚健康者  
不适宜人群:无



咨询热线

025-83223131

南京中科药业有限公司出品